

土地 使用 同意 書

本人所有坐落：桃園市 觀音區 段 小段 一

地號等 筆土地，同意由 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□	□	□	□	□	□	□	□	□	□
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使用，並建造房屋，門牌地址：

桃園市 觀音區 里 鄰 路街 段 巷

弄 街 號之 旁邊，以上所言屬實，並立此同意書

，若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。

此致

桃園市觀音區戶政事務所

同意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

戶籍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